



乐山市金口河区和平彝族乡人民政府

2025年度部门预算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 机构组成。

和平彝族乡机关内设行政机构 6 个：党政办公室、党建办公室、经济发展和规划建设办公室、社会治理和社会事务办公室、综合执法和应急管理办公室、财政所。下设直属公益一类事业机构 3 个：农业综合服务中心、便民服务中心、。本部门无下属独立核算单位，自评范围覆盖机关本级及 3 个事业中心。

(二) 机构职能。

乡党委主要负责全面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落实党中央、上级党组织及乡党员代表大会的决议，讨论决定本乡党的建设、经济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乡村振兴、基层治理等方面的重大事项。乡人民政府主要负责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法律法规，组织编制本行政区域经济社会发展规划，指导农村经济发展，推进公共服务体系建设，负责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安全生产、应急管理、生态环境保护等行政职能，统筹推进乡村振兴和美丽乡村建设，办好民生实事，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三) 人员概况。

截至 2025 年末，和平彝族乡机关核定行政编制 16 名，年末在职财政供养人员 30 人，其中行政在编 15 人、事业在编 15 人。另有编外其他人

员 8 人，本年年末实有人数共计 38 人。人员年龄结构和专业结构基本合理，能够满足乡镇日常运转和业务工作需要。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一）收入情况。

2025 年年初预算收入 1,030.29 万元，较上年 980.00 万元增长 5.13%，增长原因为一般公共服务、社会保障就业等基本支出需求增加。2025 年度决算总收入 1,236.55 万元（均为财政拨款收入），较上年 1,165.93 万元增加 70.62 万元，增幅 6.06%，增加原因为人员经费政策性增资及项目经费增加。从收入结构看：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223.95 万元，占 98.98%；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2.60 万元，占 1.02%，用于偿还罗回张村沟沿线基础设施恢复工程欠款。非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均为 0 元，收入来源全部为财政拨款，全年无超收入安排支出情况。

（二）支出情况。

2025 年度决算总支出 1,236.55 万元，较上年 1,165.93 万元增 70.62 万元，增幅 6.06%，与收入增幅完全一致，全年收支平衡。按支出性质分：基本支出 936.10 万元，占 75.70%，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日常公用等刚性支出，保障了机关正常运转；项目支出 300.45 万元，24.30%，主要用于乡村振兴、基础设施建设、民生保障等专项工作。与年初预算 1,030.29 万元相比，决算支出增加 206.26 万元，主要为年中追加的项目资金和上级转移支付资金。决算报表反映，全年收入 1,236.55 万元，支出数 1,236.55 万元，收支完全平衡。

（三）结余分配和结转结余情况。

2025年年末结转和结余为0元，全年收支平衡，年末无结余分配、无结转结余。

三、部门预算绩效分析

(一) 部门预算总体绩效分析。

根据部门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总体绩效"涉及的二级、三级指标，逐项分析评分如下。总体绩效部分满分65分，自评得分58分。

1. 履职效能（分值15分，得分15分）。

2025年，和平彝族乡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以党建引领乡村振兴，统筹推进经济发展、改善民生和基层治理，全年设定3个核心履职效果目标，均按期全面完成。

一是经济发展目标（目标分值5分，自评5分）。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粮食作物播种面积13,582.8亩，产量3,761.2吨，同比增长6.5%。落实种粮和耕地补贴55万余元，惠及654户、面积1,924.6亩。全乡经济总收入突破1.87亿元，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9,145元、人均纯收入25,061元，同比增长8.7%。村集体经济收入56.99万元。协调流转荒山及退耕还林地13,500亩发展林竹产业，推动产业结构调整。

二是民生保障目标（目标分值5分，自评5分）。牢牢守住防返贫底线，识别纳入监测对象8户23人，消除风险36户115人。发放脱贫人口跨区域务工交通补贴223人次7.46万元，开发公益性岗位136人次，引导外出务工416人次。发放低保金150万元、残疾人"两项"补贴18.9万元、临时救助金6.46万元，城乡居民医保参保率96.07%。实施小型励志增收项目惠及296户补助161.91万元，务工奖补110户10.87万

元，防返贫救助基金救助 13 人次 19 万余元，"雨露计划"资助 33 人 4.95 万元。

三是基层治理目标（目标分值 5 分，自评 5 分）。排查矛盾纠纷 65 件，办理群众诉求 164 件，办结率 100%。安全检查 45 次，处置隐患 50 余处，汛期疏通村道塌方 160 余处。争取项目资金 2,628 万元实施蒲梯、桎溪产业路硬化改造等 9 个民生项目；专项债 5,000 万元实施金口河区产业园连接线改造提升工程。完成征地拆迁 12 户，兑现资金 533 万余元。

2. 预算管理（分值 25 分，得分 18 分）。

（1）预算编制质量（分值 6 分，得分 6 分）。

2025 年年初预算收入 1,030.29 万元，较上年增长 5.13%。预算项目细化编制，与绩效目标相对应，编制过程中未被财政退回。但年中追加预算和调整调剂较多（新增项目 9 个），反映出年初预算对年度内新增需求的预判尚有不足。

（2）非税收入（分值 4 分，得分 0 分）。

本单位无行政事业性收费等非税收入来源，年初计划为 0 元，全年实际完成 0 元，该项指标不适用，不得分。

（3）政府购买服务政策执行（分值 2 分，得分 0 分）。

本单位 2025 年度未编制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无政府购买服务项目，不得分。

（4）支出执行情况（分值 4 分，得分 4 分）。

全年决算支出 1,236.55 万元，与收入持平，收支平衡。可执行指标执行率 100%。全年产生预算执行预警 19 条，均为系统对"三支一扶"资金支付自动预警，经逐一核实属正常业务支出，无实质违规。

(5) 预算分配进度 (分值 4 分，得分 4 分)。

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三支一扶人员经费等) 下达后一个月内完成分配下达，全年资金支付进度符合要求。

(6) 严控一般性支出 (分值 5 分，得分 4 分)。

全年"三公"经费支出 3.12 万元，较上年 3.76 万元减少 0.64 万元 (-17.2%)。会议费 1.1 万元、培训费 0.16 万元。各项一般性支出总体可控，但年初预算一般性支出较上年未实现压减，扣 1 分。

3. 内控管理 (分值 5 分，得分 5 分)。

已结合单位实际建立健全内控制度体系，涵盖重大经济事项集体决策制度、财务管理制度、资产管理制度、采购管理制度、绩效管理制度等各个方面，明确了重大经济事项的认定标准和决策程序。全年应经集体决策的重大经济事项均履行了集体决策程序，未发现未落实事项。

4. 财务管理 (分值 6 分，得分 6 分)。

一是财务岗位设置 (分值 2 分，得分 2 分)。合理设置会计、出纳等财务工作岗位，明确岗位职责和权限，严格实行不相容岗位相互分离，会计和出纳分设、收支审批与账务处理分岗，符合相关财务管理制度要求。

二是财务管理规范 (分值 4 分，得分 4 分)。全年严格按照账务管理制度执行财务管理，会计出纳每月做账对账，做到日清月结。资金使用严格执行审批流程，按照预算批复的用途和标准列支，未发现不符合财

务管理规定的情形。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规范使用财政资金。年末按时完成决算编报并经领导审核。预决算信息在财政部门批复后 20 日内在政府网站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5. 资产管理（分值 8 分，得分 8 分）。

一是资产月报和年报报送（分值 2 分，得分 2 分）。按月按时完成资产月报编制和报送工作，每月 8 日前报送；年报按时报送，数据前后期增幅合理、无重大错误，数据准确完整。

二是账账相符（分值 2 分，得分 2 分）。年末资产管理系统固定资产总额与政府综合报告固定资产总额一致，账账相符率达到 100%。2025 年末全乡资产总额 529.48 万元，较上年 525.73 万元增加 3.75 万元（+0.71%），主要为货币资金增加（10kV 青苗补偿款转入）。其中：固定资产房屋 400.60 万元，与上年持平；固定资产车辆 47.10 万元，比上年减少 16.04%，原因为调拨一辆垃圾车给永和镇。

三是资产管理规范（分值 4 分，得分 4 分）。资产配置严格按“六个不得 一个暂停”要求执行，资产采购经财政审批，资产处置按规定程序报批（如垃圾车调拨履行了调拨手续），全年无违规配置或处置资产问题。

6. 采购管理（分值 6 分，得分 6 分）。

一是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分值 2 分，得分 2 分）。政府采购严格执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管理办法，对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项目和采购包，预留采购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二是采购管理规范（分值 4 分，得分 4 分）。全年采购事项严格按照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执行，采购程序规范、信息公开透明。无采购投

诉成立事项、无政府采购违法行为、无被责令整改情况，绩效监督检查未发现政府采购问题。

（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分析。

根据部门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项目绩效"涉及的二级、三级指标，逐项分析评分。项目绩效部分满分 35 分，自评得分 33.97 分。

1. 常年项目绩效分析。

常年项目即年初预算安排的常规性、经常性项目。该类项目总数 39 个，涉及预算总金额约 996.1 万元，1 至 12 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 100%，预算结余率大于 10% 的项目共计 0 个。具体包括：

人员类项目：行政工资性支出 130.06 万元、事业工资性支出 125.51 万元、公务员基础绩效奖 54.23 万元、事业人员基本绩效 46.10 万元、事业人员动态绩效 18.06 万元、养老保险（行政）27.64 万元、养老保险（事业）25.63 万元、职业年金（行政）13.82 万元、职业年金（事业）12.81 万元、住房公积金（行政）23.98 万元、住房公积金（事业）21.88 万元、医疗保险（行政）7.72 万元、医疗保险（事业）7.69 万元、医疗补助（行政）1.62 万元、医疗补助（事业）1.32 万元、失业&工伤保险（行政）0.34 万元、失业&工伤保险（事业）1.28 万元、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6.13 万元、临聘劳务派遣 5.12 万元、退休人员春节慰问 8.35 万元、公务员年终考核奖 21 万元、事业人员慰问金 6 万元、三支一扶人员经费 71.95 万元、村组干部工资 214.83 万元、在编人员伙食补助 7.7 万元等。

运转类一公用经费项目：日常公用经费 59.13 万元、公务用车运维费 3 万元、公务交通补贴 12.98 万元、座机电话费 0.20 万元。以上常年项目运行平稳，保障了机关正常运转和干部职工工资待遇足额兑现。

特定目标项目：人大工作经费 0.75 万元、乡镇生活垃圾清运 20 万元、安监工作经费 4.14 万元，驻村工作经费 10 万元、政协工作联络站经费 0.75 万元、乡村振兴工作经费 3.75 万元、武装工作经费 4.15 万元、新冠疫情社区防控社工工作人员经费 6.31 万元、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经费 2.61 万元，基层组织活动和农村公共运行维护费 7.5 万元。

2. 阶段（一次性）项目绩效分析。

阶段（一次性）项目即年度执行中上级追加或根据工作需要新增的阶段性项目。该类项目总数 14 个，涉及预算总金额 240.5 万元、其中专项债 12.6 万元，1 至 12 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 100%。预算结余率大于 10% 的项目共计 0 个。

主要项目：通村公路水毁整治工程 26 万元、农村党群服务中心规范化建设 24.34 万元、市级民族专项经费（彝族年慰问金）16 万元、罗回村自然灾害恢复工程 12.60 万元、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 37.16 万元、“百日攻坚”安全风险隐患应急处置经费 41.40 万元，退休人员一次性行补贴 5.04 万元、和平彝族乡 40 周年庆 5 万元、和平乡基层组织活动及农村公共运行维护等 67.5 万元均已完成支付，资金使用规范、项目进展良好。

3. 项目决策（分值 12 分，得分 11.5 分）。

（1）决策程序（分值 4 分，得分 4 分）。

项目设立均按规定履行事前评估论证和申报程序，决策程序完备，13个阶段项目全部经过事前评估论证。

(2) 目标设置 (分值 4 分，得分 3.5 分)。

绩效目标与任务量、资金量基本匹配，设置合理。但少数项目绩效目标量化细化不够，预算匹配精度可进一步提升，扣 0.5 分。

(3) 项目入库 (分值 4 分，得分 4 分)。

所有预算项目均按规定时间前完成入库，无未按时入库项目。

4. 项目执行 (分值 12 分，得分 11.47 分)。

(1) 执行同向 (分值 4 分，得分 4 分)。

实际列支内容与绩效目标方向一致，资金投向符合政策要求，无不相关列支。

(2) 项目调整 (分值 4 分，得分 3.5 分)。

预算调整调剂按规定办理，对执行差异及时采取了应对措施，但调整的主动性可进一步提高，扣 0.5 分。

(3) 执行结果 (分值 4 分，得分 4 分)。

全年单位实际支付 12,365,483.64 元，全年单位预算 12,365,483.64 元 (含指标调整前批复数)，执行率 100%。

5. 目标实现 (分值 11 分，得分 11 分)。

(1) 目标完成 (分值 4 分，得分 4 分)。

各项目数量指标基本完成：励志增收惠及 296 户，发放补助 161.91 万元、务工奖补 110 户发放奖补资金 10.87 万元、公益性岗位 136 人次。

(2) 目标偏离 (分值 4 分，得分 4 分)。

已完成指标偏离度均在 30%以内，指标实现程度良好。

(3) 实现效果（分值 3 分，得分 3 分）。

产业路改造、污水设施建成投用，改善了群众生产生活条件，效益指标完成良好。

(三) 重点领域绩效分析。

2025 年度涉及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2.60 万元，占全部收入的 1.02%，主要用于偿还罗回张村沟沿线基础设施恢复工程欠款，债券资金使用规范、专款专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涉及事项。上级转移支付资金（三支一扶中央补助 60 万元）专款专用，按月发放三支一扶人员生活补助。

(四) 绩效结果应用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已纳入内部年度考核参考依据，作为各科室和各岗位年度考核评价的组成部分，同时将评价结果作为下一年度预算安排和资金分配的重要参考。预决算信息按相关要求在政府网站公开，在财政部门批复后 20 日内完成公开工作，接受社会监督。形成“预算编制—执行监控—绩效评价—问题反馈—整改落实—结果运用”的全链条闭环管理机制，持续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管理水平。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 评价结论。

2025 年度，和平彝族乡预算绩效管理总体运行良好，各项事业发展取得积极成效。根据部门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综合评分：总体绩效得分 58 分（满分 65 分），项目绩效得分 33.97 分（满分 35 分），加分项

0分，扣分项0分，合计自评得分91.97分，折算为92分，评定等级为"良好"。

（二）存在问题。

一是预算编制精准度有待提高。部分项目在预算编制时对实施周期和前置条件的预判不够准确，财务部门与业务科室的沟通衔接不够充分，全年预算调整和调剂较多，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前期测算不够精细的问题。特别是招标采购、行政审批等前期环节的时间需求在年初预算中未充分预估，导致预算执行进度与项目实际推进之间存在时间差。

二是资金拨付流程与项目进度衔接不够顺畅。部分项目已具备实施条件，但因请款审批程序较多、环节较长，账面执行率未能完全真实反映项目实际推进情况，存在"已开工未支付""已完工未结算"等现象，影响了财政资金效益的充分释放。

三是绩效管理信息化水平相对落后。当前绩效数据的采集、汇总和分析主要依靠人工填报和手工处理，缺乏系统化的预算绩效管理信息平台支撑，影响了绩效目标设置的科学性、绩效评价的客观性和时效性，也制约了绩效评价结果的深度分析和充分利用。

附表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2025 年度)

部门名称		401001-乐山市金口河区和平彝族乡人民政府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预算	资金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1,236.55		1,236.55		0			
年度总体目标	以党建引领乡村振兴，围绕“农业增效益、农村增活力、农民增收入”目标，抓好粮食安全和耕地保护，持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推进民生项目建设，深化基层治理，确保全乡经济平稳健康发展、社会大局和谐稳定。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经济发展		稳定粮食生产，发展林竹产业，壮大村集体经济，促进农民增收					
	民生保障		巩固脱贫成果，落实惠民政策，完善基础设施，推进公共服务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粮食播种面积	≥	13,500	亩	10%	13,582.8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村数	≥	5	个	10%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资发放(缴纳)覆盖率	=	100	%	10%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防返贫监测覆盖率	≥	100	%	10%	1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0	%	10%	1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预算执行率	≥	95	%	1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农民人均纯收入增长	≥	6	%	10%	8.7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诉求办结率	≥	100	%	1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乡居民医保参保率	≥	95	%	10%	96.07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	90	%	10%	—

